

## 杨陵区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第一批）

序号	承办单位	政务事项名称	证明事项名称	法律依据	开具单位	实施方式	核查方式	备注
1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证书办理	植物检疫要求书	《植物检疫条例》第七条，第八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法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种苗来源检疫证明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2		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办理	产地检疫申请书	《植物检疫条例》第八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法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种苗来源检疫证明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3		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证登记备案	行驶证及驾驶证	《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管理办法》第十一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身份证复印件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4		农业机械事故认定	原件、原物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农业机械事故处理办法》第三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复印件、复制品是否与原件相符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5	农业机械安全技术检验	农业机械	《农业机械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条； 《拖拉机登记规定》第二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行驶证及驾驶证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身份证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6	农机事故责任复核	复核申请应当载明复核请求及其理由和重要证据	《农机机械事故处理办法》第三十三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7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注册登记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证明书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16〕37号）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8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检疫申报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区农业农村局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9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三十九条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经营人员的学历或者资格证明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序号	承办单位	政务事项名称	证明事项名称	法律依据	开具单位	实施方式	核查方式	备注
10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领取待遇的退役军人生存认证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1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2		部分抚恤补助对象住院费用的医疗补助给付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3		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定期抚恤的认定	烈士或因公牺牲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4		部分农村籍退役士兵认定及老年生活补助给付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5	部分优抚对象临时性生活补助给付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6	烈士直系亲属异地祭扫差旅费、食宿费用等给付	退役证明	《烈士褒扬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17	退出现役的残疾军人残疾抚恤金的给付	退役证明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部队发放、个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内部核查		
		身份证, 户口簿		公安机关发放、个人提供				

序号	承办单位	政务事项名称	证明事项名称	法律依据	开具单位	实施方式	核查方式	备注
18	区交通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责任事故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九条“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人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二）年龄不超过60周岁；（三）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责任记录；（四）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客运法律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考试合格”	个人/法人提供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19	区行政审批局	设立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审批	从业人员学历证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主席令第70号公布，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24号予以修正）； 2.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第412号发布，2009年1月29日国务院第548号予以修改）； 3.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陕政发〔2015〕6号）； 4. 《人才市场管理规定》（人事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1号）； 5. 《陕西省人才市场条例》	学校或教育机构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自主核查	
20	区司法局	申请兼职律师执业初审	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从事法学教育、研究工作的经历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2012年10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4号）第六条	所在单位院系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21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初审	无犯罪记录证明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8号）第八条	公安机关	申请人自主选择采用	部门间核查	